

2017年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 公开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是西安市政府外派机构，主要职责有：

- （一）搞好西安曲江新区建设，为西安旅游经济发展服务；
- （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组织实施；
- （三）曲江新区管理制度的制定；
- （四）曲江新区发展计划和建设规划的编制、批准后组织实施；
- （五）区内投资项目的审批，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的建设和管理；
- （六）区内进出口业务和有关涉外事务的管理；
- （七）区内劳动人事、社会保险、财务监督与审计的统一管理。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我委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无所属二级单位决算。

三、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7年年末，市编办核定我委事业编制数430人，实有事业编制人员161人，退休人员13人。

四、2017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2017年，是大西安建设的开局之年。一年来，曲江新区

紧紧围绕“聚焦‘三六九’，振兴大西安”的奋斗目标和中省市部署，始终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紧盯“五张报表”和“16+N”指标体系，攻坚克难、狠抓落实，经济社会发展迈出坚实步伐，运行呈现“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

一年来，曲江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紧盯各项市考目标任务，以党建促发展、以党建转作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民生短板补齐，综合施策、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重点项目建设亮点纷呈

2017年，曲江新区狠抓重点项目建设，一切围绕项目转、一切围绕项目干。

特别是，护城河及环城公园朱雀门至西门段12月9日建成开放，综合改造工程顺利过半；浹陂湖萇阳湖景区10月1日建成开放，浹陂泛舟的人文盛景成功再现；陕西大剧院如期建成并于10月28日正式开放，成为西北地区规模最大、设施最优、科技含量最高的国际文化交流平台；曲江文化运动公园、天坛遗址公园等一大批重点文化项目高标准建成，为市民打造家门口的文化公园；小雁塔、三学街、七贤庄三大历史文化片区项目规划、方案策划、征地拆迁等各项工作扎实推进，目前各项方案已全部确定。同时，与秦岭国家植物园达成战略合作，共同打造秦岭北麓文化生态旅游带的重大亮点。临潼度假区扩区方案顺利完成，大项目示范和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

（二）招商引资取得重大突破

2017年，曲江新区始终把招商引资作为“一号工程”，紧盯大企业强企，主动出击、精准招商，华润会展产业园、雪松芷阳花巷、复地文旅蜂巢、融创园林式总部基地、楼观普洱茶科技园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纷纷落户。特别是，与华侨城战略合作，打造千亿级文化旅游产业平台，成为助推产业转型的强大驱动力。

同时，充分依托丝博会暨西洽会、首届世界西商大会、欧亚经济论坛等优质平台，强化精准招商和跟踪服务，项目开工率、资金到位率、投产达效率均超额完成年度任务。此外，深入开展“腾笼换鸟”，完成核心区胸科医院、三宝双喜和大明宫板块青岛啤酒厂、中储粮粮库的拆迁工作，全力保障招商项目用地，“重商、亲商、安商”的投资环境全面提升。

（三）文化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深化

2017年，曲江新区高举全市文化旅游发展大旗，坚定不移实施“文化+”战略，大力推进文化旅游产业步入转型升级快车道。

一是围绕全市“5552”双创格局，曲江创客大街等24个众创载体高标准建成，累计投入使用面积达50.4万平方米，成为西安最具活力的创新创业之地。

二是聚焦电竞产业，成功引入占地50亩的量子电竞产业城，与索尼合作一期规模约1亿元的“中国之星计划”产业基金，成功承办2017西安电竞产业峰会，电竞产业“新蓝海”打开新局面。

三是大力推进曲江文化智造，曲江文化产业集团连续六年荣膺“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话剧《麻醉师》荣获“五个一工程”奖，《大秦帝国之崛起》《那年花开月正圆》成为“现象级”电视剧。特别是《白鹿原》，创造了 75 亿的单网独播量，擦亮了“文化陕军”金字招牌。

四是成立我市首个文创银行和规模 10 亿元的文创股权投资基金，新增新三板挂牌企业 2 家、规上文化企业 12 家，文创企业累计突破万家，文化金融示范区建设全面加速。五是不断优化旅游软硬件配套，大唐不夜城音乐街区常态化运行，凯悦、喜达屋、洲际、希尔顿等高品质特色酒店群建设加快推进，全域旅游的产业要素进一步丰富和优化。

（四）重大文化活动品牌效应全面彰显

2017 年，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曲江团队主动作为、坚守品质，在全区范围内抽调精兵强将，高标准完成了首届世界西商大会、欧亚经济论坛文化分会、第十六届西安国际音乐节等多项重大品牌活动的筹办工作，充分彰显了大西安的历史文化名城魅力。

特别是，首届世界西商大会圆满举行，马云、柳传志、郭广昌等商业大咖齐聚西安，大西安宣传片刷爆朋友圈，展现了大西安国际化建设的新成就；2017 西安国际马拉松吸引了来自 26 个国家和地区 2 万名跑者参赛，集中展示了大西安“追赶超越”的城市精神；陕西大剧院演出季汇聚了歌剧《图兰朵》、舞台剧《战马》等来自 17 个国家及地区的 120 多场世界顶级演出，让西安市民在家门口就可以欣赏国际级

文化盛宴。

（五）城市管理品质全面提升

2017年，曲江新区敢为人先、争创典范，以打造全国人居环境样板为目标，城市品质提升的多项工作全市领先，绿色之区、花园之区、梦幻之区建设成效突出。

在城墙景区和大唐芙蓉园率先试点创建“无烟景区”，“烟头革命”始终走在全市前列。我们高标准新建、改建各类卫生间95座，“第三公共卫生间”等人性化公厕获得央视和国家旅游局点赞，成为大西安“厕所革命”的排头兵。高品质开展城市绿化、亮化工作，“五路”增绿成效明显，大唐不夜城等4条亮化示范街全面点亮，成为全市旅游环境和城市品质提升的靓丽风景线。

（六）社会民生短板加速补齐

2017年，曲江新区围绕“上学难”问题，加大投入，创新机制，曲江三小、南湖小学分校等4所学校建成投用，曲江国际中学、曲江国际小学、曲江三中等3所学校启动建设。我们创新医疗资源合作模式，引入强森国际综合医疗平台，规划布点社区医院，逐步缓解群众“看病难”问题。在“断头路”打通方面，我们集中力量、攻坚克难，芙蓉西路等3条道路提前通车，经九路等道路加快建设，安全生产和信访维稳扎实推进，全区社会持续安全稳定，群众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增强。

（七）全面深化改革大力推进

2017年，曲江新区聚焦发展的深层次问题，突出重点领

域、关键环节改革，全面梳理系统性问题，在体制机制改革方面取得了新突破，全区上下干事创业、追赶超越的活力全面增强。

一是完成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成立考核办、深改办等部门，完善职能、提升效能，干事创业的体制机制全面优化。

二是率先向曲江文化集团下放人事管理权限，开创央企与地方国企混改新模式，探索演艺集团院长负责制，激发了企业发展新活力。

三是深入推进“行政效能革命”，全年公布“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5批387项，群众和企业办事越来越方便。

四是深化“三项机制”，以西安铁军二十条作为选人用人标准，注重在重要工作、重点项目中考察使用干部。

（八）脱贫攻坚工作扎实推进

2017年，曲江新区全面推行“一村一企”对口帮扶，结合贫困村户实际情况，投入扶贫资金2200万元，实施基础设施改造、产业就业扶持、生活环境提升等全方位精准帮扶，完成帮扶项目107个，“两区扶一县”及17个贫困村，83户贫困户脱贫工作效果显著。同时，在全市率先出台脱贫帮扶奖励激励制度，让扎根农村、帮扶得力的干部有干劲、有回报、受尊重。

（九）党的建设不断加强

2017年，曲江新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抓班子促能力建设，抓队伍增发展活力、抓基层促职能发挥、抓组建促组织覆盖、抓

廉政促作风转变、抓党建促脱贫攻坚的“六抓六促”总体思路，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扎实有效开展。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干部作风和党的建设得到全面加强。

五、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六、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 23,334.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4.90 万元，主要变化的原因为 2017 业务经费减少；支出 12,775.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4,147.4 万元，主要变化的原因为 2016 年对以前年度累计拨付偿债资金进行账务处理。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775.45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71.69 万元，为人员经费、公用运行经费、纪检办案经费、招商经费等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 44.67 万元，为综治信访维稳经费；

（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6.78 万元，为宣传经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万元，为公益性岗位补贴；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4 万元，为卫生宣传经费；

（6）节能环保支出 0.66 万元，为节能经费；

(7) 城乡社区支出 99.85 万元，为质检经费及城建档案室经费。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864.7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710.30 万元，为工资和福利支出及对家庭和个人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154.49 万元，为商品和服务支出。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无收入，支出 3 万元，为机动车占道管理经费。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17 年无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6.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我委政府采购支出 2,593.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333.0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2,260.83 万元、无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三)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53.2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6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支出 24.2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5.83%，为 6 次共 14 人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减少 13.15 万元，上年同期为 6 次 10 人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支出0.6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4%,较上年度增长0.62万元,为接待1批次77名国际在线记者团费用,上年同期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车运行费128.39万元,为37辆燃油、维修、保险等支出,占“三公”经费的83.75%,较上年度增长11.93万元,为车辆逐年老化,维修成本增加;本年无公车购置支出。

七、2017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我委不断强化绩效管理,2017年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同时,2018年将部门全部项目开展绩效目标考评。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我委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3,154.49万元,为保障我委正常运转发生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末,我委所属单位共有车辆37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2017年当年未购置车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九、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